



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一年

第七七五四次会议

2016年8月12日星期五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临时逐字记录

主席：	易卜拉欣先生	(马来西亚)
成员：	安哥拉	卢卡斯先生
	中国	刘结一先生
	埃及	穆斯塔法先生
	法国	拉梅克先生
	日本	别所先生
	新西兰	范博希曼先生
	俄罗斯联邦	伊利切夫先生
	塞内加尔	塞克先生
	西班牙	冈萨雷斯·德利纳雷斯·帕洛先生
	乌克兰	叶利琴科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威尔逊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普雷斯曼先生
	乌拉圭	罗塞利先生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托罗·卡内瓦利先生

议程项目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0506) (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下午3时05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我邀请南苏丹代表参加本次会议。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文件S/2016/705，其中载有美利坚合众国提交的一项决议草案案文。

安理会现在准备就其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我现在就把这项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

安哥拉、法国、日本、马来西亚、新西兰、塞内加尔、西班牙、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和乌拉圭

弃权：

中国、埃及、俄罗斯联邦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获得11票赞成、零票反对、4票弃权。决议草案获得通过，成为第2304(2016)号决议。

我现在请希望在表决后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普雷斯曼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上周，联合国报告说，在7月份朱巴战事激增时，士兵在光天化日下杀害无辜平民，强奸妇女。在7月8日至25日这段时间，根据联合国的记录，仅在朱巴就发生了217例性暴力事件。这些只是已报告的案件，实际数字毫无疑问要高得多。在7月18日的一起事件中，16名妇女和12名女童据报在首都的一个苏丹人民解放军（苏人解）检查站被士兵强奸。

这种行为令人发指，必须停止。仅在7月7日之后的这段时间，就有超过6.9万人——其中绝大多数是妇女和儿童——从南苏丹逃到乌干达。南苏丹的现状让人无法忍受。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的现状不可持续。

今天，安全理事会采取了重要行动，以支持关键区域伙伴要求应对这一局面的呼吁。正是因为此类可怕的暴力，南苏丹的区域伙伴和非洲联盟要求安全理事会紧急授权部署一支区域保护部队。第2304（2016）号决议做出了这一决定。在我们审议过程中，一些安理会成员表达了关切，认为我们操之过急。实际情况正好相反。一个多月前，政府间发展管理局（伊加特）部长理事会呼吁紧急修改南苏丹特派团的授权并增派部队以确保朱巴的安全——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在同一天对这一决定表示了支持。8月5日，“伊加特+”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再次呼吁安全理事会紧急延长南苏丹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并修改其授权，包括部署一支区域保护部队。就在昨天，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再次支持这一决定。

南苏丹的邻国非常清楚眼下需要什么，而今天通过的决议直接回应了这些反复发出的紧急呼吁。进一步的拖延不会对朱巴那些正在犹豫他们是否可以安全无虞地外出寻找食物的人有任何帮助。进一步拖延一拖再拖并不曾对那些正在等待目前无法运达的人道主义援助的人有任何帮助。进一步拖延也不会使那些每天都面对非同寻常的威胁的人受到保护。

我们与安全理事会其他成员和该区域各国进行了广泛磋商，以确定这项决议的内容。虽然我们本希望决议能获得一致通过，但必须明确的一点是：安全理事会就南苏丹特派团问题达成一致已有一段时间，我们只需看看在南苏丹特派团的实地行动能力方面，这种一致促成了什么样结果。南苏丹特派团正在每天面对威胁，每天面对障碍，甚至每天面对有时是致命的挑战。安全理事会的协商一致未能解决这一问题。额外的授权和资源也许可以。安理

会现在就必须给南苏丹特派团提供采取应对行动所需的工具，根本不能再等了。

决议为这支由4 000人组成的区域保护部队规定了三项优先任务。第一，这支部队将为人们在首都安全和自由地通行提供帮助。第二，它将保护对于朱巴人民生计不可缺少的关键设施。第三，它有权阻止针对平民、联合国和人道主义行为体的袭击。

和已经部署在实地的南苏丹特派团部队一样，区域保护部队将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所赋授权行动，有权采取一切必要手段履行其职责。区域保护部队是南苏丹特派团更广泛使命的一部分，其核心职责包括保护平民、监测人权状况、协助为运送人道主义援助创造条件以及支持实施和平协议。

我们感谢南苏丹特派团部队派遣国在这一极其困难的时期所作的牺牲，并感谢服务于特派团的军人，他们中的一些人献出了自己的生命。创建区域保护部队是为了应对朱巴安全局势的崩溃，在南苏丹领导人采取必要措施为其人民提供这种安全之前，这支部队将一直留在那里。

今天，一些安理会成员将会谈到征得南苏丹政府同意的重要性。我们承认政府合作的重要性，但美国谨指出该政府的行为。这是因为虽然我们期待南苏丹政府视联合国为名副其实的伙伴，但是，如今南苏丹实地正在发生的情况根本不是这样。相反，我们都清楚，南苏丹政府正极力阻扰联合国人员执行他们拯救生命的工作，在某些情况下这种行为导致了联合国维和人员的死亡。由于南苏丹政府不给予飞行许可，那些根据安理会所通过授权开展行动的维和人员——包括来自安理会成员国的维和人员——无法被后送，以获得紧急医治。

政府同意固然重要，南苏丹政府正在与乌干达、埃塞俄比亚、卢旺达、肯尼亚、苏丹、吉布提和索马里等国的国家元首以及阿尔及利亚、乍得、尼日利亚和南非等国的总统代表展开对话，它已经表示原则上同意部署区域保护部队。但是，我们必

须清楚地看到南苏丹特派团及其新的区域保护部队要面对的挑战。

我呼吁安全理事会所有成员——安理会的各位大使——读一读秘书长数天前发给安理会的这封长达三页的信，其中列述了南苏丹政府的各种严格限制措施，这些措施严重损害了特派团的行动能力。

《联合国宪章》第七章赋予安理会采取必要措施恢复和平与安全的责任。这包括给予南苏丹特派团在朱巴保护平民和维护安全所需的授权。如若不然，那将意味着与该国政府谈判此一授权，但是，正是这个政府持续限制维和人员本身行动，组织对这些维和人员的抗议活动，而且广泛骚扰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安理会对此授权范围的讨论只能到此为止，因为南苏丹境内局势正在恶化，越来越多的无辜者被杀，妇女和女童遭到强奸，而且它的邻国呼吁采取行动，并表示准备作出反应。

时间拖得越长，死亡和苦难只会越多。今天，安理会防止出现此种情形的努力向前迈出了一步。个中利害关系巨大，应当明确继续阻扰将会面临的后果。安全理事会藉通过这项决议清楚表明，如果南苏丹政府阻碍部署南苏丹特派团区域保护部队或者继续妨碍南苏丹特派团执行任务，那么安全理事会随时准备就载于我们今天所通过第2304 (2016)号决议附件中的武器禁运问题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假如这种阻扰做法持续下去，美国准备支持对南苏丹实施武器禁运。如果秘书长在30天后报告存在阻扰行为，而安理会已决定进行表决，那么我们确信后果将接踵而至。

虽然决议标志着朝解决南苏丹境内暴力问题迈出了一步，但是，仅靠南苏丹特派团并不能终结该国领导人之间持续的权力之争，这场争斗已经使那么多人受苦。除非南苏丹领导人愿意将其人民的福祉置于个人利益之前，将和平置于个人野心和权力欲望之前，而且除非他们表明愿意为这场无休止的冲突寻找政治解决办法，否则，南苏丹人民将继续承受其领导人造成的流血恶果。

我要以一个19岁、名叫贝蒂·克里斯蒂安的南苏丹年轻妇女的故事来结束我的发言。上个月，在最近一波暴力袭来时，贝蒂逃离了她位于朱巴的家。贝蒂对一名记者说，当她从家中逃走时，她必须经过一群士兵，当时他们为是否射杀她发生争论。最后，他们决定让她活下去，为此贝蒂向他们表示了感谢。她感谢他们没有杀害她。这就是许多苏丹人今天所生活的世界：感谢别人让他们活着。

有许许多多人甚至没法这样。或许没有任何一个其它国家像美利坚合众国一样，对南苏丹的未来投入这么多。我们与南苏丹人民一样渴望一个和平和繁荣的未来，但是，现在阻碍实现这种未来的正是南苏丹领导人采取的行动——他们作出的危险和致命的选择。

如果南苏丹领导人重新致力于和平事业，美国将是他们的坚定伙伴。与此同时，我们将继续寻找办法来制止实地的暴行，这样，像贝蒂·克里斯蒂安这样的人再也不必每次感谢“不杀之恩”。

威尔逊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联合王国欢迎今天通过第2304（2016）号决议。这是一个现在就必须作出的至关重要决定。通过这项决议，我们在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下设一支保护部队，这是政府间发展管理局（伊加特）和非洲联盟（非盟）二者的要求，南苏丹政府也已原则上同意创建这一部队。

这项决议应该加强联合国保护人民和拯救生命的能力。它应该意味着朱巴会更有安全保障。它应该意味着食物、物资和支助能够送达急需援助的人们手中。它应该意味着重返政治进程。

但是，关键词是“应该”。只有南苏丹政府兑现承诺，所有这些才能实现。南苏丹政府负有帮助自己人民的主要责任。这意味着南苏丹政府应支持，而非阻碍秘书长特别代表和联合国部队的工作。这意味着南苏丹政府应迅速着手解决与保护部队相关的问题。此外，这也意味着南苏丹政府应把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侵犯人权行为，包

括强奸行为的责任人绳之以法。我们欢迎伊加特和非盟继续帮助南苏丹政府履行这些重要义务。

安理厅之外的许多人今天会问：过去一个月中，朱巴有数百人遭杀害，数百名妇女和女童遭强奸或轮奸，数万人被迫逃离家园，在这种时候，我们做得够了吗？在每一桩此类无法言述的行为背后都是无法言述的暴力，持有武器的人对手无寸铁之人实施的暴力。因此答案是肯定的，今天，我们同意加强联合国特派团，如果决议案文得到充分执行，特派团应能拯救生命。

但今天，我们本来还有一个机会来立即对南苏丹实施武器禁运，由此来制止暴力。在这个问题上，我们没能成功。我们必须而且也将再度讨论这个问题。

伊利切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俄罗斯联邦在对第2304（2016）号决议的表决中投了弃权票。我们同意，南苏丹局势急剧恶化，需要安全理事会做出适当反应。我们支持政府间发展管理局（伊加特）关于加强南苏丹安全的倡议，包括设立一支区域保护部队。与此同时，研读美国的草案，会发现有一系列重要问题没有得到解决，例如，征得南苏丹政府对部队任务授权的同意、部队在首都以外驻扎、可能使用武力以及与制裁问题有关的附件等等，这些问题本应通过一项单独的决议草案来予以处理。

我们认为，将通过与朱巴密切合作来执行该决议执行部分第10段。我们认为，获得东道国的同意是基石，不仅从尊重南苏丹主权和联合国维和基本原则的角度来说是这样，从实际角度，特别是就执行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任务授权，包括区域保护部队开展工作而言，也是如此。维和人员的安全将有赖于获得东道国的同意。我们呼吁伊加特和秘书处与南苏丹政府进行建设性合作，找到执行第2304（2016）号决议的模式。

刘结一先生（中国）：中方赞赏伊加特、非盟及地区国家为斡旋南苏丹冲突所做努力，支持非洲人

民以非洲方式解决非洲问题，支持伊加特在南苏丹问题上发挥主导作用。在南苏丹问题上，中方立场的出发点是尽快恢复南苏丹和平与稳定，缓解南苏丹局势对地区国家造成的影响。当前南苏丹局势严峻复杂，国际社会应共同努力帮助南苏丹各方回到政治解决和落实和平协议轨道，尽快实现局势稳定与国家发展，使南苏丹人民早日享受和平红利。

“区域保护部队”在部署过程中，应就相关具体问题同南苏丹过渡政府充分协商，得到南苏丹过渡政府同意与配合，并以真正有助于南苏丹和平稳定、有利于南苏丹过渡政府维护稳定的方式开展工作。只有如此，“区域保护部队”才能真正实现决议所规定的促进南苏丹和平稳定的部署目标，为南苏丹各方落实和平协议创造有利条件。

鉴于上述原则在决议中没有得到充分反映，包括中方和一些非洲成员的有关修改意见没有得到采纳，中方对安理会第2304号决议不得不投弃权票。根据伊加特8月5日特别峰会要求，伊加特国家军队总参谋长将同南苏丹过渡政府军队领导人就“区域保护部队”部署问题举行磋商。非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也将于8月18日开会，讨论“区域保护部队”部署问题。中方希望有关各方就部署“区域保护部队”具体事宜达成一致。中方愿继续为南苏丹实现持久和平与稳定发挥建设性作用。

塞克先生（塞内加尔）（以法语发言）：塞内加尔代表团欢迎在今天8月12日星期五，也就是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现有任务期限结束的这一天通过第2304（2016）号决议。借此，安理会将对政府间发展管理局（伊加特）+南苏丹问题特别峰会的急切请求作出了回应。特别峰会在其公报第11段中，敦促安全理事会立即延长南苏丹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并修订其任务授权，包括部署区域保护部队。因此，我们回应了这一呼吁，安理会尽到了自己的责任。

南苏丹取得独立给人们带来的兴奋已经为不幸事件所取代，包括人们在境内流离失所并且蒙受生

命损失，由此使平民人口成为席卷而来冲突的主要受害者。由于这种形势变化，安全理事会此前已在第2155（2014）号决议中把保护平民，特别是保护妇女和儿童确定为南苏丹特派团任务授权的核心。这同样适用于后来通过的第2223（2015）号决议和第2252（2015）号决议。因此，我们刚才通过的决议以添加一支初期将在12月份结束的区域保护部队的方式把南苏丹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长到12月15日。这明确显示出我们的具体承诺以及持续关注南苏丹这个伟大国家的政治和安全局势。

塞内加尔应伊加特成员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要求支持这项决议的呼吁，投票赞成这项决议。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也赞同伊加特的决定。这项决议的执笔者美国代表团还指出，秘书长向安理会发言时，也曾作出深情的类似呼吁。通过我们的投票，塞内加尔帮助了姐妹的南苏丹共和国的平民百姓。这项决议使南苏丹特派团能落实它保护平民的任务授权，并促使区内各国、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和伊加特与南苏丹共和国政府合作解决这场政治危机，并使这支部队得到迅速部署。

最后，塞内加尔代表团强调，各个区域行为体能在实现安理会设立的维持和平与建设和平特派团的目标方面发挥关键作用。

Toro-Carnevali先生（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国对南苏丹的局势恶化深感关切。我们认为，必须立即设法停止暴力。我们对南苏丹人民面对的困局感到不安。我们谴责各方不信守根据人权法承担的义务，也不兑现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的协议。

我们强调，我国坚定和毫不动摇地推动保护平民百姓。不过，我们对于起草第2304（2016）号决议时未与南苏丹民族团结过渡政府进行磋商感到关切，它在2016年8月9日的信中表示，批准这项决议：

“除了部署一支区域保护部队之外，将增强南苏丹特派团中外国部队的力量，以便对入侵南苏丹作出准备，并将使南苏丹沦为联合国的保护国”。

在没有东道国同意下部署这样一支部队甚至可使当地局势更加紧张和暴力。在这种状况下，我们认为部署一支区域保护部队将会促成实现我们的共同目标 - 立即停止暴力和保护平民。此外，我们也没有关于落实这项决议的明确详情，包括谁将使用何种资源参加以及任务授权中设想的措施将如何切实得到执行。

我们希望，南苏丹的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将得到充分尊重。我们认为，如果我们要保护南苏丹人民，确保持久和可持续地解决冲突，就需要进行更多外交和对话，减少决议中提出的威胁和制裁。我们认为，这是政府间发展管理局通过的决定的精神，它也得到非洲联盟的支持。我们希望，这项决议能保持这种精神。

解决这场危机的办法必须是政治解决办法，我们将继续坚持采用这种方针。我们今天的投票决不应被解释为纵容南苏丹各方的行为，或无视保护平民及其权利的需要，而是呼吁审慎行事，不再重蹈覆辙。

冈萨雷斯·德利纳雷斯·帕洛先生（西班牙）（以西班牙语发言）：西班牙欢迎通过第2304(2016)号决议，非常感谢美国努力使其获得通过。安全理事会迅速对来自这个区域清楚和明确的要求作出反应，因应了国际社会对南苏丹严峻局势的严重关切，重申了它对这个国家的和平、稳定和保护该国平民的坚定承诺。我们已经做了期待我们完成的工作，落实了我们的责任。

这项决议并不完美。西班牙认为，我们浪费了一个建立立即和无条件进行武器禁运的好机会。我们确实不了解不这么做的原因；不管如何，没有人向我们解释理由。也许这些理由不能公开或私下提出，但肯定存在的情况是，当地局势以及对和平与安全的关切早已必需进行武器禁运。

尽管这项决议不是我们想要的决议，它没有满足起码的需要，但鉴于局势紧迫，因此我们明确支持这项决议。目前不是批准一项更加强而有力的决议的时刻，因为拖延决议的通过都将无法令人接受。当像南苏丹这样的国家陷于暴力和不稳定时，我们的责任就是立即采取行动，特别是当政府间发展管理局(伊加特)和非洲联盟这两个区域行为体都明确呼吁我们这么做的时候。我们不能犯无所作为的错误；不采取行动根本不是一个选项。

现在，安理会、非洲联盟和伊加特必须保持它们的意愿和行动一致，有效和快速地部署区域保护部队。我们相信，民族团结过渡政府将注意到国际社会和这个区域对南苏丹人民的安全所作的坚定不移承诺、放弃阻扰的态度并与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联合国、伊加特和非洲联盟充分合作。南苏丹政府的首要责任是保护本国人民。通过这项决议，安全理事会和这个区域愿意提供南苏丹人民殷切期望的帮助和支持。这是南苏丹政府不能和决不可放弃的机会。

别所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谨感谢美国在拟订第2304（2016）号决议方面展示了强有力领导作用。日本支持该决议，坚信在上月朱巴发生触目惊心的战斗之后，迫切需要采取行动，而加强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则是应对这一局面的最有效措施。

我谨借此机会强调三点。

首先，该决议在南苏丹特派团内设立一支区域保护部队。作为苏丹特派团的部队派遣国之一，日本赞赏该地区国家表示愿意并准备部署人员。日本认为，这支新部队将会对南苏丹稳定作出重要贡献。不用说，必须维护和遵守维和基本原则，包括当事方同意的原则。

为了部队部署顺利并有效发挥作用，南苏丹民族团结过渡政府、区域国家和联合国之间应继续密切协调磋商。我们还必须强调，敌视、威胁和骚扰

南苏丹特派团人员，包括障碍其行动自由的行为是不能接受的。

南苏丹特派团人员在当地执行任务，是为了恢复和平与稳定，造福南苏丹人民。安全理事会应密切监测局势，继续努力确保当地稳定。

其次，执行《2015年8月协定》对实现南苏丹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日本继续敦促南苏丹政治领导人和军警部队全面遵守停火和停止敌对行动，认真努力执行《协定》。在这方面，日本赞扬秘书长特别代表、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非洲联盟和政府间发展管理局的努力，希望它们为此作出进一步的努力。

最后，我想谈谈各国今天聚集在此开会的原因，即我们对南苏丹人民的承诺。五年前，安理会目睹世界最新的国家南苏丹诞生。可悲的是，今年的南苏丹独立日没有庆祝的余地。在南苏丹最需要的时刻，我们必须支持他们，帮助该国实现其希望。日本真诚希望南苏丹实现和平与稳定，在发展的道路上大步迈进。作为南苏丹人民的真朋友，自南苏丹独立以来，日本一直支持南苏丹，并承诺将继续协助南苏丹实现发展与和解。各国必须共同努力，确保明年此时南苏丹独立六周年之际，我们能够庆祝南苏丹取得进展并实现稳定。

叶利琴科先生（乌克兰）（以英语发言）： 我国代表团对第2304（2016）号决议投了赞成票，因为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不能继续袖手旁观，目睹南苏丹安全和政治局势加速崩溃。按照区域要求，在南苏丹政府原则上同意的情况下强化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的任务规定并在南苏丹部署区域保护部队，应有助于为民族团结过渡政府进一步开展工作营造有利的环境，这是和平解决南苏丹冲突的基石。

在这方面，我们期待区域部队按照安理会授权迅速部署到位，执行安保任务。然而，除非南苏丹领导人充分遵守他们根据和平协定已经作出的承诺，否则不可能实现持久和平。这包括停止敌对行

动，参与和对话，追究参与严重侵犯和践踏人权、包括强奸罪行者的责任。

我们敦促南苏丹领导人把人民福祉放在第一位，高于所有其他利益。鉴于乌克兰是南苏丹特派团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之一，我们谨指出，我们坚决谴责攻击南苏丹特派团人员及其驻地的行为。联合国进驻是为了帮助南苏丹人。南苏丹人民需要联合国。

有鉴于此，我们吁请南苏丹政府解除对南苏丹特派团行动的所有限制，以便特派团能够有效履行任务。

范博希曼先生（新西兰）（以英语发言）： 新西兰也欣见通过第2304（2016）号决议。安理会未能就决议案文达成一致令人失望，但在如此重要的问题上有时不可能达成一致。尽管如此，安理会仍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这项决议，和此前通过有关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的各项决议情况一样。我们必须充分支持南苏丹特派团履行任务。

我们感谢美国在决议草案谈判过程中作出的可嘉努力，感谢所有安理会成员、包括俄罗斯联邦的重要参与，在昨天的非正式磋商中要求对决议案文展开重要的讨论。

新西兰对这项决议投了赞成票，表明我们大力支持安理会响应政府间发展管理局和非洲联盟发出的明确信息，即安理会需要立即采取果断行动，授权在南苏丹特派团内设立一支区域保护部队。本周早些时候，秘书长写信给安理会成员，全面解答了有关需要设立这一部队的所有问题。

部署维和部队，最好而且每次均应争取获得东道国同意。出于明确和实际的原因，这一点很重要。在这方面，我们注意到并欢迎南苏丹民族团结过渡政府已表示原则上同意。但根据第七章授权采取的行动并不要求维和特派团所有各方面的安排都得到同意。安理会最终必须准备为了南苏丹人民和

该地区的最佳利益，按照《宪章》作出必要的艰难决定，以维护和平与安全。

我们热切希望南苏丹政府与南苏丹特派团合作，这符合南苏丹人民和联合国的利益。但是，允许南苏丹政府决定联合国部署的条件将是一个错误，因为目前的局势至少部分责任在于南苏丹政府。

较广泛地说，记录在案的各种违反部队地位协定事件证明持续存在阻碍南苏丹特派团履行任务的情况，这是不能接受的。我们欢迎决议传递明确的信息，即如果南苏丹特派团的行动继续受阻，安理会将采取行动，包括实行武器禁运。

卢卡斯先生（安哥拉）（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刚刚通过第2304（2016）号决议，延长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安哥拉对这项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我们谨概述我们有关该问题的观点。

作为非洲联盟成员和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主席，安哥拉仍然致力于寻求南苏丹共和国的和平与稳定并支持当前的和平进程，国际社会的支持对此至关重要。我们表示，我们总体上赞同南苏丹特派团的任务规定，特别是高度优先重视保护平民、创造有利于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条件和支持落实和平进程。

相当长一段时间以来，我们一直要求加大区域承诺，解决影响非洲大陆的重要局势。政府间发展管理局（伊加特）和非洲联盟的立场朝此方向迈进了一步。伊加特已经作出勇敢、甚至具有挑战性的决定，我们有意与南苏丹政府、区域行为体和联合国合作，以便取得预期结果。

我们欢迎伊加特+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峰会7月16日通过的、非洲联盟认可的重要决定。这个决定履行重新作出的谋求解决南苏丹冲突的区域承诺。按照伊加特的决定和现在安理会的决定部署区域保护部队，虽然并非易事或解决南苏丹面临的巨大问

题的灵丹妙药，但我们期待，这将为该国稳定和实现和平做出实际贡献。

在关于第2304（2016）号决议的谈判过程中，安哥拉表示了若干关切，并提出建设性建议，以消除南苏丹民族团结过渡政府所表示的忧虑，同时争取满足伊加特和非洲联盟的要求。这些建议和关切多半没有得到适当的考虑，我们对此深感遗憾。

尽管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执行任务，但维和基本原则要求当事方同意，而且正如秘书处给安全理事成员的信中所提及，

“缺乏当事方的支持或同意可能会对各方，尤其是国家当局和地方民众如何看待特派团产生不利影响”。

现在决议已获通过，我们呼吁尽一切努力使南苏丹政府密切配合部署区域保护部队，并保证政府正式同意，而且提供不仅仅是停留在原则上的合作。我们期待东非各国参谋长与南苏丹参谋长按照伊加特+的请求，就区域保护部队的部署进行讨论，而保护部队必须在严格尊重南苏丹的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的情况下保障南苏丹和平与稳定。在这方面，我们愿向南苏丹过渡政府保证，安哥拉将采取积极的立场，以确保决议的各项规定得到正确执行，而且政府成为执行该决议的所有阶段的组成部分。

最后，决议包含一个实行新制裁制度的附件。我们认为，在安理会对一个会员国实行制裁之前，应先就该问题进行认真的磋商。而这事实上并未发生。我们将在适当时候重新讨论这个问题。

罗塞利先生（乌拉圭）（以西班牙语发言）：乌拉圭了解南苏丹深刻的政治危机（该国的主要政治和军事领导人对此负有责任）造成的严重人道主义、人权和安全局势，因此对第2304（2016）号决议投了赞成票。南苏丹侵犯人权的行为是乌拉圭的一项主要关切。这不仅是因为其严重性，而且也是由于

这些行为是苏丹人民解放军(苏人解)和苏人解-反对派的成员有系统地实施的。

在今天通过的决议的各项规定中，安理会考虑到了政府间发展管理局(伊加特)和非洲联盟的意见以及它们的请求，即根据南苏丹的当前局势修改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的任务。乌拉圭强调当前同南苏丹政府以及该地区各国进行的磋商的重要性，磋商的目的是确保及时和充分地执行决议。为此，我们希望能够指靠南苏丹政府和伊加特成员国的合作。

我们再次重申，保护平民的首要责任在于有关国家的当局。既然如此，在这个严重局势中，南苏丹政府必须停止它的阻挠行为和违背部队地位协定的行为，以使南苏丹特派团得以履行其保护平民的主要任务。

穆斯塔法先生（埃及）（以阿拉伯语发言）：埃及在关于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任务期限的第2304（2016）号决议的表决中投了弃权票，因为我们对安理会超越关于联合国维和行动的既定原则的扩大趋势持保留意见。数周之前，安理会在没有获得东道国政府同意的情况下，通过了关于在布隆迪部署警察部分的第2303（2016）号决议。决议通过之后，布隆迪政府发表声明，予以拒绝。

任何一个政府对于部署的同意是现实和逻辑上的一种必要，也是法律的必要。然而，在南苏丹冲突背景下，安理会通过一项决议，它无视南苏丹民族团结过渡政府对于部署区域保护部队问题的立场。决议也忽视了政府间发展管理局(伊加特)8月5日发表的关于就部队的规模、武器、任务和部署时间问题同政府协商的声明。

决议的起草人以南苏丹政府原则上同意为理由，在没有同该国政府直接磋商的情况下界定保护部队在南苏丹领土上的工作细节。其中甚至含有一项威胁，即如果政府不遵从其中规定，将实施进一步措施。这形同勒索行为。决议还预断区域参谋长

们即将举行的磋商的决定 - 决定体现南苏丹民族团结过渡政府原则上的同意。对于将在其领土上运作的部队的部署，政府不是详细协议的一方，这是不可思议的。

我们今天在这里强调，正如我们过去一再强调的那样，我们完全支持南苏丹特派团的工作，极为赞赏它为保护平民而作的不懈努力，这就要求特派团能够履行其职责。安全理事会能够为这些部队的安全和安保负责吗？部队派遣国同意在同一国政府达成协议并进行磋商之前就向该国派遣部队吗？

我们高度重视伊加特和非洲联盟为实现南苏丹和平而采取的行动。我们支持它们极其关注结束南苏丹人民的痛苦。面对其兄弟姊妹的苦难，伊加特成员勇敢地履行了自己的责任。我们本希望看到，在安理会核准部署区域保护部队之前与南苏丹政府密切协商，就安理会采取的具体行动步骤达成一项协议。我国代表团建设性地、真诚地参加了关于该决议的协商。直到最后一刻，我们一直试图就能够确保所有各方同意并让安理会团结起来的案文达成妥协，以期一致通过该决议。然而，令人遗憾的是，我们的最后努力没有取得成果。

埃及将不对其南苏丹弟兄采取居高临下的立场。然而，鉴于两国在地理上的接近和共同的历史，我们充分体会到那里的所有公民——妇女、儿童、老人和其他人——惨不堪言的苦难，并认为绝对有必要立即结束这种痛苦。我们正在作出双边、区域和国际努力，让我们的南苏丹兄弟有公平的机会享有具有尊严的生活及和平稳定的未来。南苏丹平民遭受了无法估量的苦痛，但问题仍然是：我们如何才能实现这一共同目标？我们仍然认为，安理会必须更加谨慎和有智慧地处理南苏丹的局势。必须慎之又慎，避免采取可能破坏政治进程或使该国和整个地区陷入无法控制的暴力循环的做法。

只有通过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的共同努力，推动政治进程，支持开展监测和评估工作，并协助所有各方遵守和平协议条款，从而建立信任，实现

可持续民族和解并解决冲突的根源，只有这样，才能结束我们南苏丹兄弟的苦难。任何其他措施都是临时性的，很快就会失败。

拉梅克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安理会刚刚通过了第2304（2016）号决议，延长并修改了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的任务规定。

南苏丹局势是我们目前所知的最严峻局势之一。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的规模几乎前所未有。因为敌对行动重启的威胁迫在眉睫，对平民的基本保护遭受破坏，此种局面没有给我们留下任何选择，只能立即作出反应。刚刚通过的决议考虑到了由政府间发展管理局（伊加特）提出并得到非洲联盟认可的该区域各国的建议。对法国而言，这是一个关键问题，是有关区域组织即非洲联盟与安全理事会合作的范例。该区域的持续承诺和团结是解决危机的决定性因素。

然而，刚刚通过的决议虽然是必要的，但只是对控制局势的直接反应。在这方面，法国要发表两点意见。

第一，在已部署的12000名官兵基础上刚增加的区域保护部队及其4000名官兵只能协助为停止敌对行动和恢复政治对话创造条件。我们赞扬部队派遣国及其蓝盔人员。他们将需要我们每一个国家的支持。然而，这支部队不是应对危机的持久办法，因此，法国希望南苏丹当局与南苏丹特派团和所有各方充分合作，找到解决危机的和平道路。

我的第二点意见是，该决议虽然很果断，但是本应更加彻底，立即实施武器禁运。鉴于侵权行为的严重性，法国希望采取这一措施。如果禁运早点实施，南苏丹局势就不会恶化至此。正如有些发言者所指出的那样，本可立即实施禁运，以停止敌对行动，更好地保护我们正在部署的维持和平人员的安全。法国将继续要求迅速实施禁运。

鉴于危机的严重性，安理会的团结和我们所进行讨论的包容性对于我们的行动取得成功至关重要。

要。现在，这一决议已是我们大家的决议。虽然法国对没有纳入禁运感到遗憾，但是法国将全力支持充分执行该决议案文，因为该决议已经是我们大家的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以马来西亚代表的身份发言。

我首先感谢美国和所有安理会成员始终建设性地参加了关于刚才通过的第2304（2016）号决议的艰苦谈判。虽然安理会成员可能有不同观点和各种意见，但是这项重要决议的通过表明，安理会决心处理南苏丹面临的多方面挑战。

我们高兴地看到大有希望的早期成果，例如缔结了南苏丹解决冲突协议并随后成立了南苏丹民族团结过渡政府。然而，令人遗憾和不安的是，最近取得的进展没有维持下去并且有所倒退，这种情况进一步危及南苏丹走上和平、安全和繁荣的道路。

在这方面，我们呼吁南苏丹领导人紧急优先关注全体南苏丹人民——无论其族裔或政治背景为何——的福祉、安全和保障。南苏丹人民已经遭受了太多太久的暴力和冲突之害。正是考虑到这一点，马来西亚赞同第2304（2016）号决议，因为我国认为，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通过与南苏丹民族团结过渡政府开展密切合作和协调，今后将更有能力继续发挥关键和有效的作用，确保南苏丹人民获得安全和保障。我们认为，创造有助于恢复对话的有利环境符合所有各方的利益。

因此，马来西亚支持第2304（2016）号决议是基于我们的原则立场，即必须通过和平手段解决冲突，并基于我们坚定致力于并支持利用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这一工具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在支持该决议的同时，我们高度重视区域伙伴，包括非洲联盟和政府间发展管理局的意见和要求。我们赞扬这些区域合作伙伴在推动立即对话并与过渡政府合作恢复南苏丹和平方面展示的领导作用和团结精神。

五年前，南苏丹创造了历史，成为联合国最年轻的会员国。这是一项了不起的成就，取得该成就

的原因是南苏丹人民坚信应诉诸和平谈判而不是冲突和灾难。我们希望并愿意看到，南苏丹领导人再次展示出同样的精神，鼓足勇气和意愿，摒弃暴力和冲突，再次致力于开展和平谈判。

最后，虽然我们对有关方面为消除安理会成员的关切作出的认真努力予以肯定，但我们不应忽视这样一个事实，即这项决议的通过标志着我们在共同努力以更积极主动的方法应对秘书长在其8月14日的信中所描述的不断恶化的局势方面向前迈出了重要一步。

我现在恢复行使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职能。

我现在请南苏丹代表发言。

马勒瓦勒先生（南苏丹）（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由于这是我在你担任主席期间第一次在安理会发言，我谨祝贺你主持安理会本月工作，并保证我们将全力合作。我还要赞赏你的前任上个月在领导安理会工作方面发挥的作用。

南苏丹政府已正式表达了其立场，并以书面形式对今天通过的授权作出了回应。因此，除了重申一些要点外，我在这里没有太多要说的。我要特别表示，我国政府拒绝接受刚通过的第2304（2016）号决议，因为它没有顾及、甚至没有考虑南苏丹的观点。安理会选择这条道路令人遗憾。

南苏丹政府本着诚意原则上同意部署保护部队，第二次政府间发展管理局（伊加特）+首脑会议在8月5日发表的一份伊加特公报中指出了这一点。必须强调的是，南苏丹并不反对关于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的整项决议，而只是反对其中与保护部队有关的新内容，并且反对预判南苏丹政府与区域国防参谋长之间的会议结果。而正如伊加特公报所述，该会议旨在为有关部署保护部队的模式的讨论提供空间。该公报明确阐述，这支部队的模式，包括其构成、任务、武器装备、部署、时间安排及资金，将由民族团结过渡政府和部队派遣国商定。这项决议包含一个关于武器禁运的附件，这同样令人遗憾，因为这是一项旨在维持和平的决议。

通过这项决议不仅违反了联合国维和行动的一项基本原则，即冲突各主要当事方同意，而且还违反了敦促会员国尊重其它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的《联合国宪章》。南苏丹同意决议概述的保护部队的任务和行动模式本应是重要的，因为这将给予这支部队一切必要的自由来执行所述授权任务。

最后，我谨感谢所有尊重南苏丹的关切并为了达成一个原本可为我国政府所接受的案文而与南苏丹接触的安理会成员。

下午4时15分散会。